

就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公开征求意见国家语委负责人答记者问

信息来源：2009.08.13 中国教育报

就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公开征求意见国家语委负责人答记者问

8月12日，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，介绍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研制及公开征求意见工作情况。张珏瑛 摄

■本报记者 宗河

8月12日，教育部2009年第12次新闻发布会举行，介绍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研制及公开征求意见工作情况。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意义何在？是如何研制的？主要解决哪些问题？就这些大家关心的话题，国家语委负责人接受了记者的采访。

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的基本情况怎样？

答：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的配套规范，是现代记录汉语的通用规范字集，体现着现代通用汉字在字量、字级和字形等方面的规范。

字表收字8300个。根据字的通用程度划分为三级：一级字表收字3500个，是使用频度最高的常用字，主要满足基础教育和文化普及层面的用字需要。二级字表收字3000个，使用频度低于一级字，与一级字合起来共6500字，主要满足现代汉语文本印刷出版用字需要。三级字表收字1800个，是一些专门领域（姓氏人名、地名、科学技术术语、中小学语文教材文言文）使用的未进入一、二级字表的较通用的字，主要满足与大众生活和文化普及密切相关的专门领域的用字需要。

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的研制过程如何？主要特点有哪些？

答：汉字历史悠久，使用人口众多，使用状况复杂，汉字之学渊深如海。研制一个当前社会语言生活适用的字表，是庞大的系统工程。字表研制从2001年开始，历时8年，先后召开学术会、审议会、征求意见会等大型会议80余次，参与讨论的海内外专家学者3000多人次，前后修改90余稿。可以说，字表是大家共同锤炼出来的。

字表的研制主要有如下一些特点：

第一，充分利用语料库资源，采用计算机统计技术。使用的主要语料库有：国家语委“现代汉语平衡语料库”（9100万字）。北京语言大学“现代新闻媒体动态流通语料库”（3.5亿字）。字表研制过程中建立的“教育科普综合语料库”（404万字）、“儿童文学语料库”（570万字）、“中小学语文教材文言文语料库”（560万字）。同时还参考了国家语言资源监测与研究中心2005—2008年建立的平面媒体、网络媒体、有声媒体、教育教材等海量语料库及海内外几十个语料库。这些语料库提供了现代用字的统计数据，为字表研制奠定了科学基础。

第二，继承已有成果，充分发扬学术民主。课题组系统地收集与字表研制相关的文献资料，梳理出字表必须面对的若干学术问题和社会问题，然后有针对性地召开学术座谈会，广泛深入地听取各领域的意见，并就一些重要问题的处理召开学术审议会，作出学术决策。这为字表研制提供了学术基础。

第三，广泛征集用字，认真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。向教育、文化、科技、民政、公安、军事、测绘、新闻出版、文物图书、广播影视、信息处理、辞书编纂、医疗卫生、民族宗教等领域，了解用字需求，征集需补入字表的汉字，得到了各部门的大力支持。就字表及其实施等问题，听取了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民委、公安部、民政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、文化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、广电总局、新闻出版总署、解放军有关单位、中科院、社科院、国家测绘局、共青团中央、中华全国总工会、全国妇联等部门的意见，为字表的研制及以后的实施提供了社会基础。

第四，以方便人民语言生活为目的，兼顾稳定与创新。建国以来的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，为记录现代汉语提供了良好的基础，很好地保证了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。信息时代的来临，对汉字的规范化、标准化提出了新要求，一方面需提高标准化程度，方便信息储存、信息管理和信息交换；另一方面某些领域（如医学、化学等）的用字进入了一般大众的阅读层

面，社会用字有所扩大。为维护社会用字的稳定，不造成大的波动，字表重视与已有规范标准的继承和衔接，同时又对已有规范进行整合与优化，拓宽了通用领域用字的范围，慎重处理了类推简化、异体字等有关问题。

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的制定和发布有哪些重要意义？

答：字表是适应新世纪语言生活需要、体现国家文字政策的重大规范。字表的研制与实施，是为了利国便民，满足社会各领域汉字应用的需要，方便人们的语言生活，促进国家的经济、文化、教育、国际交流、信息化等事业的发展。

(1) 更好地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。该法于2000年10月颁布，其中规定：“国家推广普通话，推行规范汉字”。字表确定了“规范汉字”在通用层面上的字量、字级和字形规范，使“规范汉字”这一法律概念落到了实处。

(2) 更好地满足新世纪语言生活的需要。21世纪的中国，社会语言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，社会用字的范围发生了很大变动，文字观念呈现出多元化和开放性的特点。特别是信息化的快速发展，不仅促使用字范围扩大，而且要求文字实现标准化，要求社会用字更加规范化。字表合理收取一、二级字，增加三级字，恢复部分异体字，就是为了满足新世纪用字范围和规范理念的需求，促进国家的信息化建设。

(3) 整合和优化已有规范，更好地体现新世纪的文字理念。字表继承了《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》（1955）、《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》（1965）、《简化字总表》（1986）、《现代汉语常用字表》（1988）、《现代汉语通用字表》（1988）等字表的规范原则和精神，并根据新世纪的语言生活和文字理念，兼顾汉字应用的科学性与社会性，对已有规范文件进行整合和优化，集分散规范于一体，增强规范的科学性和使用上的便利。字表保持通用领域内汉字的系统性，进行有限类推简化，恢复部分异体字；照顾汉字在海峡两岸和香港、澳门的使用情况和国际化的需求，编制《简繁汉字对照表》以利沟通；采取灵活的用字要求，允许表外字有条件使用等，都是新世纪文字理念的具体体现。

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主要解决了哪些重大问题？

答：字表涉及问题众多，具有很强的学术性和社会性，研制难度很大。解决的重大问题主要有五个：

第一，关于类推简化问题。为了维护社会用字的稳定，将类推简化的范围严格限定在字表以内，以保持通用层面用字的系统性和稳定性；允许字表以外的字有条件使用，但不类推简化。

第二，关于异体字问题。为尊重社会习惯，方便人们用字需要，字表将《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》中的51个异体字收入表中，主要用作人名地名，如“喆”“淼”“堃”“昇”等。对异体字不再简单地提“淘汰、废除”，但在使用上有明确要求。

第三，关于字形问题。字表对宋体字形进行了规范，依据《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》总结和制定了字形规则，对一些不符合字形规则的字的字形作了微调。字形调整的原则是：尊重汉字结构，遵循统一规则，严格控制特例。字形调整的原则和字形规则，不仅使表内字的字形保持了系统性，也使今后大批量汉字的字形整理有章可循，避免出现新的字形不统一现象。

第四，关于字表的属性。字表的研制，是以大量的统计数据为基础，以满足现代语言生活的用字需要为目的，具有通用性、现代性和规范性。规范性是字表的本质属性。

第五，关于字表的效力。字表的研制，充分考虑了社会各领域的用字需要。字表发布后，社会各领域的现代通用汉字，应使用表内字。个别情况下需要使用表外字的，仍可以使用，但要选用历史上确曾通用过的字形，不要任意类推简化、造字或改字。为确保字表的有效性，今后字表会根据语言生活的变化，适时进行修订。

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为什么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？

答：语言文字关乎民族生计、国家命脉。字表的发布实施，是一件关系国计民生的大事。根据国务院关于民主决策、政务公开有关规定的精神，经国务院同意，教育部、国家语委决定，字表在发布之前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

语言文字工作向社会征求意见，是有历史传统的，当年《汉字简化方案》、《汉语拼音方案》都曾广泛地征求了社会各界的意见。字表的使用者是全体民众，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是一次推动科学民主决策的实践活动，可以充分发扬民主，问政于民，问道于贤，有利于字表的进一步完善，也有利于字表发布后的实施。

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怎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？

答：教育部、国家语委高度重视字表的公开征求意见工作，专门成立了以部领导为组长、多个司局参加的领导小组。最近已连续召开四个座谈会，分别向社会文字应用领域、高校和学术团体、新闻媒体和文化艺术界、全国人大代表和全国政协委员听取意见，很受教益。

在公开征求意见的过程中，我们一定以积极负责的态度，组织专业队伍，畅通渠道，做好意见收集和整理工作；对大众提出的问题或疑惑，分阶段地进行集中说明，做好解释工作；秉承科学精神，组织专家对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进行科学分析研究，并尽量吸收合理成分，以完善字表和推动语言文字工作。

欢迎社会各界人士通过电子邮件、信函和传真等方式，积极建言献策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字表征求意见稿及有关材料登载在《中国教育报》和中国语言文字网，具体通讯方式见《关于〈通用规范汉字表〉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》。

《通用规范汉字表》见今日二、三、四版